

监理工作联系单

工程名称：浙江奔多实业有限公司 4.8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编号：BDGD-ZHJL-LX-20161203

致：中设无锡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杭州湾奔多实业有限公司 4.8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部

事由：关于车棚基础施工

内容：

十一院施工队已于 12 月 03 号对钢结构车棚基础进行土方开挖的施工，原施工图纸中 D7#的 JC-02 基础处于卸货区铲车工作区域中，基础浇筑后会对其铲车的作业产生影响，因厂方对建设单位的要求，现要求取消原图纸中 D7#的 JC-02 的基础施工，在 D13#处增设一 JC-02 基础，其产生的基础变更及屋面工程量的变更需尽快通知设计单位更改施工图纸，并通知十一院施工队对此处进行施工整改工作。

致此。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签名]

日期：2016 年 12 月 03 日



本表一式 肆 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监理项目部存二份。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